

清末民初浙江新式学堂女性教师群体研究

王哲， 窦晓妮， 陈智

(中国计量学院 外国语学院， 浙江 杭州 310018)

【摘要】清末民初，在屈指可数的可为女子选择的职业中，教师是最为契合女性身心发展特征的职业。走出校门后，以从事教师职业为生存前提的女性群体在社会转型的特殊阶段，有着自身发展的独特轨迹。这种独特性在浙江的女性教师群体中体现得尤为明显。这一群体的形成、实践、思想状况、历史意义四个方面，可以展现出浙江女性教师群体的独特风貌，并从还原的历史现象中挖掘这一群体的存在与发展对浙江教育、女性、社会发展的重大影响。

【关键词】清末民初； 女性； 教师； 浙江

【中图分类号】 G529

【文献标识码】 B

【文章编号】 1671-6531 (2011) 12-0062-02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在工业文明与农耕文明的激烈较量与碰撞下，伴随着旧中国生产方式、政治体制、传统礼教等方面的危机，应运而生的女子教育最终打破了中国妇女千百年“三纲五常”、“男耕女织”模式的缚茧。使其得以摆脱家庭私有和男子附属品的命运，重新认识自我，并寻求肉体和精神的双重解放。

由早期新式女学堂走出的知识女性其职业选择是多样化的。然而真正能够成为女教师的女性主要集中在东南沿海地区。鉴于此，本文主要以清末民初这一历史时期内浙江省从事教育的女性为研究对象，着力追溯当时这一新兴群体的产生与发展过程，以挖掘浙江女性教师群体兴起的社會历史意义。

一、 女性教师群体的形成

浙江女性教师最早出现于幼儿教育领域。1904 年“癸卯学制”颁布后规定实施学前教育的机构——蒙养院设在育婴堂或净节堂之内。由于当时清政府禁女学，蒙养院的师资主要由两部分组成，一是节妇和乳媪，二是传教士和教会女塾的中国女学生。1907 年清政府颁布《学部奏定女子师范学堂章程》规定女子师范学堂主要培养小学堂和蒙养院的师资。该《章程》规定，女子师范学堂的培养目标是：“以养成女子小学堂教习，并讲习保育幼儿方法，期于裨补家计，有益家庭教育。”^[1]至此，浙江女教师群体正式形成，并开始了其蜿蜒前行的历程。

自开女禁后，国内女学纷纷兴起。在结束初级的小学、初中教育后，若想继续教育，她们大多有两个方向可选择——师范教育与职业教育。由于女学发展，师资短缺，为吸引生源，公立师范教育多在学费上有优惠政策，这就使得不少想读书的平民女性纷纷进入师范学堂接受教育。专门的师范教育为培养符合《章程》要求的教师，多开设相关课程以养成女学生诸如温诚纯朴、勤俭持洁、思虑精确等美德。当时师范学堂的基本课程有：修身、教育学、国文、地理、算学、格致、图画、家事、裁缝、手艺、音乐、体操等^[2]。在各学校具体实施的过程中，又有许多损益变化。这些课程扩展了她们的知识面，大大解放了女性的思想，使之不再局限于封建社会三纲五常的迂腐之制。

作者简介：王哲，女，回族，河北张家口人；窦晓妮，女，甘肃省张掖人；

陈智，女，浙江台州人；均为中国计量学院外国语学院国际文化传播系在读本科生，研究方向为英语教学与翻译。

此外，还有一部分先进女性，她们依靠自我努力，成为自主创办私立女学的重要力量，极大地推动了女子教育的发展。^[3]

二、 女性教师群体的教育活动

清末民初浙江女教师的教育活动可以从师资考核、课程设置、教学方法三个方面来探讨。

（一） 师资考核

民国对教师资格考核非常严格。当时对教师实行二重审定原则，一为学历审定，原则上规定小学教员需由师范学校毕业生充任，中学教员与师范学校教员由高等师范院校毕业生充任（两者均包括经过一定培训的同等学历者）。根据《大学教员资格条例》规定，任职教员必须具备下列资格之一：助教须为国内外大学毕业，获硕士学位，二为教学能力审定。

不难看出，作为从师范学校毕业的本科生，女教师的从教范围基本被框定在小学教育上。再者清末规定，女子师范学堂的毕业生，自领得毕业文照之日起 3 年内，有充当女子小学堂教习或蒙养院保姆之义务，因故实不能尽教职义务的，由地方官查明禀提学使允准后，可免除其教职义务酌情缴回学费，同时酌情缴纳膳费；若本人不肯尽教职义务或因事被撤销教习凭照的，将被勒缴在学时所免学费。民国初年，教育部规定女子师范学校的本科毕业生应在本省之小学校服务，公费生 5 年，半费生 4 年，自费生 3 年，第二部生 2 年。由此，女教师的身影大多出现在小学学校的教育工作上。^[4]

民国元年 9 月，临时政府教育部颁发的《小学校令》规定：“凡教授小学校之教科者为本科正教员；其专授手工、图画、唱歌、体操、农业、缝纫、英语、商业之一科目或数科目者专科正教员；辅助本科正教员者为副教员。”又规定：“凡充小学教员者须受有许可状”。^[5]

（二） 课程设计

清末小学堂所设主要课程有：修身、国文、算术、中国历史、地理、格致、图画、女红、体操、音乐、中国文字、读经讲经。每周最低的授课时间初等小学不得低 24 小时，中等小学不得低于 28 小时，高等小学不得低于 30 小时。^[6]且民国小学主要课程设置较清末有了一定的变动，设有：公民科、国语科、算术科、社会科、自然科、体育科、音乐科、美术科、劳作科等。每周最低的授课时间初等小学每周授课总时不得少 1080 分，中等小学每周授课总时不得少于 1260 分，高等小学每周授课时间不得少于 1440 分。^[7]由此可知，小学女教师在每一周时间的教学负担并不十分沉重。

（三） 教学方法

清末时期，教学方法基本上以课本为中心，教师讲得多，学生被动地接受，重视熟读、强记、硬背。民国初年，蔡元培竭力倡导对儿童的教育要“尚自然”、“展个性”，浙江的小学校开始引进日本和欧美的一些教学方法，包括自学辅导主义、分团教学法等。个别小学校对教学方法的改革进行了探索，设在省城杭州的省立女子师范学校附属小学校倡导讲课中实行启发主义、自习主义、实用主义、发表主义，依据心理原则，利用学生的求知心和怀疑心，发展学生的想象力和思考力。^[8]这一系列中西结合，锐意创新的教学方法对于女教师的自身素质素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又反过来促成了女子师范学校在课程设置上的改革。

三、 女性教师群体的思想状况

纵观整体，清末民初的浙江女教师群体的思想状况依托于新形势下女性思想观念的剧烈变化而呈现出两大趋势：

（一） 以救亡图存为己任的革命思想

处于家国危难之际，部分具有进步思想的女性开始意识到：“人生处世，当匡济艰危，以吐抱负。”^[9]为实现救国与自救，她们毅然摆脱封建家庭的束缚，开始寻找一条新的生活道路，即革命道路。她们积极投身于革命运动，宣传革命精神。她们往往以从事教育为掩护进行革命活动，其中最具代表性的即为秋瑾女士。甲午中日战争的惨败激起了她的爱国主义精神，八国联军的暴行坚定了她投身革命的决心。她只身东渡扶桑留学，先后加入光复会和同盟会，终成为了真正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战士。回国后，1906年夏，秋瑾女士在湖州南浔镇浔溪女学任教，后在上海创办《中国女报》。《中国女报》是中国妇女早期革命刊物之一，它提倡男女平权，宣传民主革命。1907年夏历正月，大通学堂公举秋瑾主持校务（大通学堂是徐锡麟、陶成章于1905年创办的暗中培养革命干部的学校）。秋瑾利用校董的合法身份，一方面联络地方官吏以掩护大通的革命，另一方面暗中联系浙江会党为革命奔波。^[10]

（二）以教师职业提升自身社会价值的新观念

人生价值的实现包括自我价值的体现和社会价值的创造。在选择女教师为职业的实践中，职业理想的实现不仅使得女性从观念上认同并乐于自我充实和挖掘自我价值。更重要的是，妇女以从事教师职业的形式成为社会独立的个体人格，并直接创造社会价值。这就从根本上改变了女性在传统意义上依附于夫权和家庭的被动局面。西方的殖民主义给我们带来了自由平等、个性解放的思想。男女平等、妇女解放的概念渐入中国。这为我国女子教育的兴起奠定了思想基础。加上教师职业本身与女性身心发展的契合，不少进步女性都希望通过教师这一职业来达到自己的人生理想，她们对办学女学极有热情。例如章太炎夫人汤国梨，她自幼聪颖好学、能诗善赋，后进上海务本女中学习，并以第一名的成绩毕业，后应聘执教于私立吴兴女校，后任校长，并创办神州女校。^[11]

四、群体产生及发展的历史意义

女教师群体的形成与发展昭示了近代女子令人瞩目的阶段性进步。从女性自身发展本身来看，女性的职业诉求成为女性打破家庭与伦理束缚，从而走向社会的有力武器。在这一过程中，进步女性完成了从“无我”到“有我”的自我认知转变。求学以谋自立，求职以显才干。女性终于得以独立地以谋职业作为生存的前提，从而摆脱家庭与夫权的束缚。

马克思曾说：“每个了解一点历史的人也都知道，没有妇女的酵素，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社会没有妇女的酵素，就不可能有伟大的社会变革。社会的进步可以用女性的社会地位来精确地衡量。”^[12]当社会转型，女性作为人的意识逐渐觉醒。从维新志士为救国图存发出的“女性强，然后国强”的呼喊到五四新思潮的召唤，女性渐渐接受着新的社会期待。她们经历了被动学习期，追求个性解放的思想逐渐萌发，终于变被动为主动。尤其是当她作为教育者从事女子教育实践时，她们的主动性会更加鲜明地表现出来。自从事教育实践起，女性开始一步步构筑自己在社会中的新身份——女国民。职业女性对社会所做出的贡献最终使得“女国民”这一桂冠成为名副其实。女性的自由权、参政权、教育权的保障即都有赖于其对于职业的诉求。“女国民”的社会角色通过女性所做出的社会贡献确立了起来。

总之，清末民初浙江女性教师群体的产生和其教育活动与思想状况标志着受封建迂腐伦理纲常束缚的女性，迈出了她们从“女人”成为“人”的第一步。进而开启了女性作为独立的社会力量为其个人的发展以及社会的进步贡献心智的新风尚。此外，在民国中期的女学热潮及共产党成立后的妇女自救运动当中，从不乏女性教师的身影。由此，不难看出女性教师群体的壮大的确为我国教育事业的发展以及女性群体的解放增添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参考文献：

[1][2][5][6][7]朱有瓛.中国近代学制史料[M].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89-1990.

[3][11]浙江省人物志编纂委员会:《浙江省人物志》.

[4][8]浙江省教育志编纂委员会：《浙江省教育志》。

[9]徐自华. 鉴湖女侠秋君墓表[M]. 人民文学出版社. 6.

[10]郭延礼. 秋瑾选集[M].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4.

[12]马克思恩格斯文集[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9.